

To

cc

bcc

Subject Fw: 過境私家車一次性特別配額試驗計劃意見



Tsz Shan Ng  
21/02/2012 10:55

致交通事務委員會

本人得知將於2012年2月29日，假立法會舉行交通事務委員會諮詢，本人未能抽空出席，亦熱心提出意見，望接納。

本人強烈反對香港通過過境私家車一次性特別配額試驗計劃(下稱"自駕遊")。

自駕遊將對本港交通、法律、空氣及人命作出一定程度的威脅。本港推行了藍天計劃多時，效用仍未見，便放行一些未經檢測的車輛到港？外地的車未合資格，而外地車所使用的燃油亦未知來源，那麼，香港政府花了這麼多資源在藍天計劃，是白說了嗎？

停車熄匙呢？政府限制本地市民，那麼遊客呢？如何執法？發告票到內地？即場繳交罰款？又如何杜絕貪污之嫌？

同樣，所以交通違規將如何檢控？將所有警力調配去執法？還是索性不執法？其實，多慮了，交通警哪有時間去執法？只忙著指揮、疏導交通、清理案發現場已夠忙了。兩地駕駛者習慣不同，根本很難配合。

還是要香港也變成左駕？到時又花數千億去換路牌、交通燈？費時失事。政府別那麼蠢，只要允許我們保留交通原狀，我們就安好了。

小市民上

小市民